

Monroy Cabra, Marco Gerardo (哥伦比亚)

[原文：西班牙语]

普通照会

哥伦比亚驻荷兰大使馆向国际刑事法院缔约国大会秘书处致意，并荣幸告知，哥伦比亚已决定提名 Marco Gerardo Monroy Cabra 博士为国际刑事法院法官候选人，参加即将于 2009 年 11 月在海牙召开的缔约国大会第八届会议期间进行的选举。

Monroy Cabra 博士是根据《罗马规约》第 36 条第 4 款第 1 项第 2 目的规定获得提名的；他被列入《罗马规约》第 36 条第 5 款规定的名单 B。

现将常设仲裁法院哥伦比亚国别小组的提名函、根据《罗马规约》第 36 条第 4 款第 1 项和 ICC-ASP/3/Res.6 号决议第 6 段规定编写的说明以及 Monroy Cabra 博士的简历附于本照会之后。

常设仲裁法院哥伦比亚国别小组的信函

我们以常设仲裁法院哥伦比亚国别小组的名义，根据国际刑事法院《罗马规约》第 36 条第 4 款第 1 项第 2 目，荣幸地提名 Marco Gerardo Monroy Cabra 博士为国际刑事法院法官职位的候选人。

Marco Gerardo Monroy Cabra 博士是宪法法院的法官和院长。在他的这一段职业生涯中，他一贯捍卫和保护人权，而根据《政治宪法》和哥伦比亚参加的国际人权条约保障对人权的切实保护，正是哥伦比亚宪法管辖机关的职能之一。Monroy Cabra 博士还在政府的司法机关担任过其他重要职务，例如纪律法院院长兼法官、高级司法委员会副主席、最高法院宪法法庭法官，还有其他许多活动。

在国际领域，他曾担任美洲人权委员会委员达 10 年之久，并担任过出席巴拿马和蒙得维的亚国际私法大会的特命全权大使、美洲国家组织常设理事会司法和政治事务委员会副主席，以及出席若干国际会议的哥伦比亚代表。他在这些领域的成就使得他杰出的学术、道德和专业修养在哥伦比亚得到了公众的广泛赞誉。

因此，我们恳请根据《罗马规约》第 36 条第 5 款，将 Marco Gerardo Monroy Cabra 列入国际刑事法院法官选举的候选人名单，并列入名单 B。

签名人：

Guillermo Fernández de Soto
常设仲裁法院国别小组成员

Rafael Rivas Posada
常设仲裁法院国别小组成员

Fernando Hinestrosa Forero
常设仲裁法院国别小组成员

Rafael Nieto Navia
常设仲裁法院国别小组成员
